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

LY/T 2737—2016

古树名木鉴定规范

Regulation for identification of old and notable trees

2016-10-19 发布

2017-01-01 实施

国家林业局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古树分级和名木范畴	1
5 古树现场鉴定	2
6 名木现场鉴定	3
7 古树名木现场鉴定技术要求	3
附录 A(规范性附录) 古树名木鉴定意见书	4
表 1 古树生长势分级标准	2
表 A.1 古树名木鉴定意见书	4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局科技司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林学会、南京林业大学、国家林业局造林绿化管理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方炎明、刘合胜、潘兵、许晓岗、袁发银、王枫、马莎、李彦、伍振锴。

古树名木鉴定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古树名木的术语和定义、古树分级和名木范畴、古树现场鉴定、名木现场鉴定、古树名木现场鉴定技术要求等技术规定。

本标准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古树名木的鉴定工作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全国绿化委员会关于加强保护古树名木工作的决定(全绿字〔1996〕7号)

全国古树名木普查建档技术规定(全绿字〔2001〕15号)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古树 old tree

树龄在100年以上的树木。

3.2

名木 notable tree

具有重要历史、文化、观赏与科学价值或具有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。

3.3

胸围 bust

树木根颈以上离地面1.3m处的周长;分枝点低于1.3m的乔木,在靠近分支点处测量;藤本及灌木测量地围。

3.4

树高 tree height

树木根颈以上从地面到树梢之间的高度。

3.5

平均冠幅 average crown width

树冠东西和南北两个方向垂直投影平均宽度。

3.6

生长势 growth potential

树木生长发育的旺盛程度和潜在能力,用叶片、枝条和树干的生长状态来表征。

4 古树分级和名木范畴

4.1 古树分级

古树分为三级,树龄500a以上的树木为一级古树,树龄在300a~499a的树木为二级古树,树龄在100a~299a的树木为三级古树。

4.2 名木范畴

名木不受树龄限制,不分级。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树木属于名木的范畴:

- 国家领袖人物、外国元首或著名政治人物所植树木;
- 国内外著名历史文化名人、知名科学家所植或咏题的树木;
- 分布在名胜古迹、历史园林、宗教场所、名人故居等,与著名历史文化名人或重大历史事件有关的树木;
- 列入世界自然遗产或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内涵的标志性树木;
- 树木分类中作为模式标本来源的具有重要科学价值的树木;
- 其他具有重要历史、文化、观赏和科学价值或具有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。

5 古树现场鉴定

5.1 树种鉴定

观察鉴定对象营养器官(茎、叶)和繁殖器官(花、果)形态、解剖特征和生长特性,根据《中国树木志》等工具书的形态描述和检索表,鉴定出树木的科、属、种,并提供拉丁名和中文名。

5.2 树龄鉴定

根据树木健康状况、当地技术条件、设备条件和历史档案资料情况,在不影响树木生长的前提下,按以下先后顺序,选择合适的方法进行树龄鉴定:

- 文献追踪法:查阅地方志、族谱、历史名人游记和其他历史文献资料,获得相关的书面证据,推测树木年龄。
- 年轮与直径回归估测法:利用本地(本气候区)森林资源清查中同树种的树干解析资料,或利用贮木场同树种原木进行树干解析,获得年轮和直径数据,建立年轮与直径回归模型,计算和推测古树的年龄。
- 访谈估测法:凭借实地考察和走访当地老人,获得口头证据,推测树木大致年龄。
- 针测仪测定法:通过针测仪的钻刺针,测量树木的钻入阻抗,输出古树生长状况波形图,鉴定树木的年龄。
- 年轮鉴定法:用生长锥钻取待测树木的木芯,将木芯样本晾干、固定和打磨,通过人工或树木年轮分析仪判读树木年轮,依据年轮数目来推测树龄。
- CT 扫描测定法:通过树干被检查部位的断面立体图像,根据年轮数目鉴定树木的年龄。
- 碳 14 测定法:通过测量树木样品中碳 14 衰变的程度鉴定树木的年龄。

5.3 生长势鉴定

根据古树叶片、枝条和树干的生长状态划分为正常、衰弱、濒危、死亡四级(表 1)。

表 1 古树生长势分级标准

生长势级别	叶片	枝条	树干
正常株	正常叶片量占叶片总量 95% 以上	枝条生长正常、新梢数量多,无枯枝枯梢	树干基本完好,无坏死
衰弱株	正常叶片量占叶片总量 95%~50%	新梢生长偏弱,枝条有少量枯死	树干局部有损伤或少量坏死
濒危株	正常叶片量占叶片总量 50% 以下	枝条枯死较多	树干大部分坏死,干朽或成空洞
死亡株	无正常叶片	枝条枯死,无新梢和萌条	树干枯死

6 名木现场鉴定

6.1 名木鉴定方法

判定树木是否属于名木范畴,可分别采用以下鉴定方法:

- 实物证据鉴定法:根据名胜古迹、历史园林、宗教场所和名人故居等分布地点的树木和建筑实物及其图片,判定树木是否属于名木范畴;
- 书面证据鉴定法:根据科学文献、新闻报道、文史档案中的记载等书面证据及其图片,判定树木是否属于名木范畴;
- 口头证据鉴定法:根据了解植树历史相关人员的口头证据,判定树木是否属于名木范畴。

6.2 树种鉴定

同 5.1 树种鉴定。

6.3 树龄鉴定

同 5.2 树龄鉴定。

6.4 生长势鉴定

同 5.3 生长势鉴定。

7 古树名木现场鉴定技术要求

7.1 鉴定人员要求

鉴定小组由 3 名以上相关专业人员组成,其中至少 1 人具有高级职称。

7.2 鉴定意见

古树名木现场鉴定后应出具《古树名木鉴定意见书》(见表 A.1),并附照片和电子图片,同时提交古树和名木的技术档案。

附录 A
(规范性附录)
古树名木鉴定意见书

表 A.1 古树名木鉴定意见书

古树名木鉴定结果	中文名		俗名			
	拉丁名		科	属		
	地理位置： 县(市、区) 乡镇(街道) 村(居委会) 组					
	权属	国有	集体	个人	其他	
	经度(WGS-84 坐标系)：			纬度(WGS-84 坐标系)：		
	海拔/m			坡向		坡度/(°)
	树高/m			土壤类型		
	胸(地)围/cm			土层厚度/cm		
	冠幅(东西向)/m		冠幅(南北向)/m		平均冠幅/m	
	树木年龄/a			生长势等级		
鉴定结果			级古树； 名木			
鉴定过程	(包括鉴定时间、鉴定方法、样品处理、关键技术措施等)					
照片信息	(包括照片数量、编号、拍摄人等信息)					
历史文化价值						
鉴定组意见	鉴定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

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

行业标准

古树名木鉴定规范

LY/T 2737—2016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总编室:(010)6853353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8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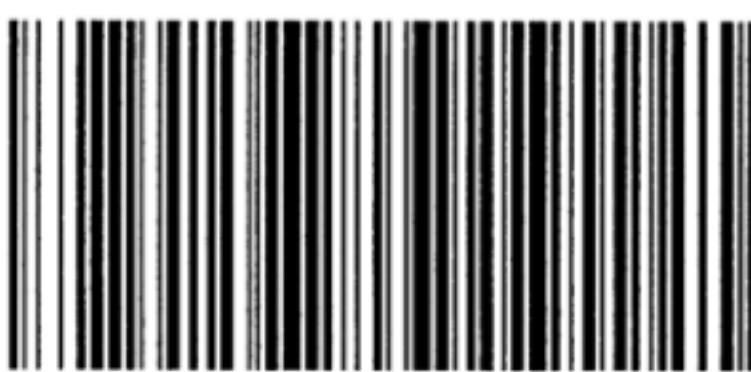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75 字数 12 千字
2017年6月第一版 2017年6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 · 2-31722 定价 16.00 元



LY/T 2737-2016